

河南省白酒业转型发展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豫酒办〔2021〕5号

河南省白酒业转型发展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组织申报河南省“金花”“银花”企业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根据《河南省白酒转型发展行动计划 2017-2020》要求，拟对“金花”“银花”企业重新评选，现将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 （一）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均在我省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白酒生产企业。
- （二）近三年来，年主营业务收入均在 2000 万元以上。
- （三）近三年来，年缴纳税金均在 200 万元以上。
- （四）具备纯粮固态酿造工艺，无食品质量和安全问题，企业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近三年企业或产品获得过省级以上食品质量和品牌奖项（如，质量奖、质量标杆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驰名商标、地理标志保

护产品、中华老字号、地域标志产品、国家专利、科技进步奖、中国白酒酒体设计奖、感官质量奖、青酌奖等)。

二、申报程序

(一) 申报企业填报《河南白酒“金花”“银花”企业申报表》，并将企业营业执照、纳税证明、所获奖项等材料提交所在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申报企业申报数据必须真实有效，企业营业执照、纳税证明、所获奖项等复印件要加盖申报企业公章。

(二)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把关后，将推荐文件、《河南白酒“金花”“银花”企业申报表》以及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报送至省白酒业转型发展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 省白酒业转型发展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成员单位、有关行业专家进行集中评审。

(四) 评审结果将在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站公示。

三、提交要求

请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于4月27日(周二)12点前将相关材料报送至省白酒业转型发展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郑东新区熊儿河路93号盐业大厦316)。

联系人: 陈黄翌 0371-65507712 18503885183 (一)

孙峰 0371-65507713 15237115876 (二)

附件: 河南白酒“金花”“银花”企业申报表 (三)

全、酸同全安味量貳品食天，艺工彭麵恣固寐於备具 (四)

以獎省姓譽蕪品汽苑业企平三貳，代仰湯孰品陶实一育具品产业
单业彭歸，业企林林量貳，獎量貳，味
粉志林聖州，林商容帳，业企夫次

2021年4月15日



附件

河南白酒“金花”“银花”企业申报表

企业名称 (盖章)								
企业法人				联系电话			注册地 及生产 经营地	
近三年主 营业务收 入(万元)	2018年 主营业 务收入			2019年 主营业 务收入			2020年 主营业 务收入	
近三年缴 纳税金(万 元)	2018年 缴纳税 金			2019年 缴纳税 金			2020年 缴纳税 金	
近三年所 获奖项								
省辖市(直 管县市)工 业和信息 化主管部 门推荐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年4月10日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1年4月10日</p>							